

## 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吨农药制剂加工 技术改造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11 月 19 日，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吨农药制剂加工技术改造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2018）国测字第（B092）号），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苏环建[2016]26 号）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验收组审阅了相关资料并踏勘了现场，提出了整改要求，公司于 2019 年 5 月完成整改，现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吨农药制剂加工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性质：技改

建设地点：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木东路 410 号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内。

建设规模：环评审批年产 15000 吨农药制剂（具体为可湿性粉剂（可分散粉剂、可溶性粉剂、湿拌种剂、水分散粒剂）5000 吨、悬浮剂（悬浮种衣剂）3000 吨、乳油（微乳剂）1000 吨、水剂（可溶液剂、水乳剂）5000 吨、颗粒剂 1000 吨）。第一阶段建成并投产的为农药生产许可证（编号：农药生许（苏 0063））和农药生产批准证书（编号：HNP32071-A0847）许可生产的 9500 吨农药制剂（具体为可湿性粉剂（可分散粉剂、可溶性粉剂、湿拌种剂、水分散粒剂）5000 吨、悬浮剂（悬浮种衣剂）3000 吨、乳油（微乳剂）500 吨、

颗粒剂 1000 吨）。

工作时数：年工作 250 天，每天工作 10 小时，年运行 2500 小时，夜间不生产。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15 年 2 月 28 日获苏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备案（备案号：3205001500901）。2015 年 12 月，建设单位委托中晟环保科技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编制了《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吨农药制剂加工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苏州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2 月 5 日予以批复（苏环建[2016]26 号）。项目分阶段建设，第一阶段于 2016 年 3 月开工建设，2018 年 6 月建成并投入试生产。受建设单位委托，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在现场勘察基础上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并以此为依据于 2018 年 7 月 9 日~10 日组织开展监测，于 2018 年 9 月编制完成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根据验收组要求完成整改后，于 2019 年 5 月修改完成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该公司已申领江苏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编号：91320506726576658P001P）、农药生产许可证（编号：农药生许（苏 0063））和农药生产批准证书（编号：HNP32071-A0847）。

本项目第一阶段从建设至今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第一阶段实际投资 3027 万元，环保投资 120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3.96%。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吨农药制剂加工技术改造项目（第一阶段）》所涉及到生产工序与其匹配的环保处理设施的废水、废气和噪声部分。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包括有 6 台混合机、3 台流化床粉碎机、12 台自动包装机、22 台除尘设备捕集器、6 台旋风除尘器、5 台水膜除

尘器、10 台关风机、10 个负压吸尘管、4 台混合釜、3 台调制釜、9 台砂磨机、6 台冷冻机、2 台冷却塔、2 台冷却水箱、5 台空压机（螺杆式）、2 台全自动灌装机、2 台喷码机、1 台全自动直立式旋盖机、1 台理盖机、1 台缓冲转盘、1 台不干胶贴标机、2 台沸腾制粒干燥机、2 台制粒机-辊压式/喷雾、2 台槽形混合机、2 台振动筛、3 台真空上料机、3 台投料箱、1 台热收缩膜包装机、5 台离心式清水泵、3 台清水氟塑泵、4 个储气罐、9 台气动隔膜泵、1 个箱式变电站、1 辆叉车、1 个电子汽车衡、6 台电子天平、4 台离心通引风机、3 个水计量槽和 4 台管道水泵；检验设备主要为 2 台液相色谱仪、3 台电子分析天平、2 台离心沉淀器、1 台精密数显酸度计、2 台超声波振荡器、2 台超级恒温槽和 2 台烘箱等(具体见验收监测报告中表 3-5 设备一览表)。本次验收不涉及电磁辐射。

本次验收仅对当天现场检查情况负责。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按批复（苏环建[2016]26 号）和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要求，发生如下变化：

（一）设备数量变化：辅助设备如冷却水箱、全自动直立式旋盖机、理盖机、缓冲转盘、不干胶贴标机、真空上料机、投料箱、热收缩膜包装机、离心式清水泵、清水氟塑泵、储气罐、气动隔膜泵、箱式变电站等增加若干；检验设备如数字熔点仪、激光粒度分布仪、自动分散进样系统、数显粘度仪、旋转蒸发器、标准分筛机、氢气发生器、自然密度堆积仪、磁力加热搅拌器、精密增力电动搅拌器、低温稳定性实验仪、粉末安息角测试仪等增加若干，具体见验收监测报告中表 3-5 设备一览表，不导致新增污染物。

（二）环保设施及产生废物处置方式变化：

1、废气治理设施变化：环评中建设 41 套布袋除尘器（除尘设备

捕集器)、10 套旋风除尘器、2 套水膜除尘,实际因粉碎机、混合釜、调制釜等主要生产设备第一阶段未全部安装,同时为加强生产车间无组织废气的收集,故对除尘设备进行了调整,第一阶段实际建成 22 套布袋除尘器、6 套旋风除尘器、20 套其他除尘器(关风机 10 台、负压吸尘管 10 台)、5 套水膜除尘。根据监测结果,粉尘实际排放量控制在环评核定范围内。

2、废气治理设施产生的废物处置方式变化:环评中未明确水膜除尘装置产生的喷淋废液处置方式,实际公司对喷淋废液进行检测,根据检测结果中的农药成分,喷淋废液全部回用到相对应的农药悬浮剂产品中,不外排。

根据《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吨农药制剂加工技术改造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结论,并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分析,以上变化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 废水

本项目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建设厂区内雨污水管网。项目废水来源于生活污水和循环冷却水,无生产废水产生,第一阶段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和总磷)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厂区内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苏州市吴中区木渎新城污水处理厂处理(已提供污水委托处理服务协议和雨污水接纳审批表)。

#### (二)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于生产过程中配料混合工序、粉碎工序、搅拌混合工序、包装工序等产生的工艺废气。可湿性粉剂(可分散粉剂、可溶性粉剂、湿拌种剂、水分散粒剂)产品和颗粒剂产品对应的工艺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利用废气收集装置收集后经旋风除尘

+布袋除尘+水膜除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25m 高粉剂车间排气筒(P1)排放；悬浮剂（悬浮种衣剂）和乳油（微乳剂）产品对应的工艺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利用废气收集装置收集后经旋风除尘+布袋除尘+水膜除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20m 高悬浮剂车间排气筒(P2)排放。未收集的工艺废气无组织排放。水膜除尘装置用水循环回用，喷淋废液全部回用至对应的农药产品中。

第一阶段已建成 53 套除尘器（22 套布袋除尘器、6 套旋风除尘器、20 套其他除尘器(关风机 10 台、负压吸尘管 10 台)、5 套水膜除尘器）。

###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来源于设备机械（流化床粉碎机、自动包装机、砂磨机、沸腾制粒干燥机及其他相关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项目采取减振、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

### （四）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来源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乳油滤渣、各类沾染了有毒有害化学物品的外包装材料、实验废液、除尘器收集到的粉尘、水膜除尘废液及废旧布袋（布袋除尘器）、职工生活垃圾。乳油滤渣、实验废液、各类沾染了有毒有害化学物品的外包装材料和废旧布袋委托危险固体废弃物委托高邮康博环境资源有限公司，已签订处置协议；除尘器收集到的粉尘、水膜除尘喷淋废液作为填料回用，不外排。职工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收集处理。

本项目已建设 1 座 50 m<sup>3</sup>危废仓库。

### （五）其他措施

#### 1、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且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在苏州市吴中区环境保护局备案（备案编号：320506-2017-038-L）；公司已对厂区内原料、产品的储存区做好防腐防渗措施，建有 2 个 5m<sup>3</sup>

事故应急池、1 个 450 m<sup>3</sup> 消防尾水池，并已在雨、污水排放口安装切断装置。

## 2、在线监控设施

公司已在废水排放口安装污水自动计量装置。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中的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可湿性粉剂（可分散粉剂、可溶性粉剂、湿拌种剂、水分散粒剂）、悬浮剂（悬浮种衣剂）、乳油（微乳剂）和颗粒剂的生产负荷分别为 86~90%、80~83%、80~90%和 80~85%。

### （一）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粉剂车间和悬浮剂车间排气筒配套水膜除尘器废气处理设施对颗粒物的去除率分别为 23~33%和 19~30%。

### （二）废水

项目总排口所排放生活污水中的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总磷和氨氮日均浓度值均达到苏州市吴中区木渎新城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 （三）废气

项目排气筒所排放工艺废气中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厂界无组织监测点颗粒物最大浓度监测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

### （四）噪声

本项目昼间厂界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 （五）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乳油滤渣、实验废液、各类沾染了有毒有害化学物品的外包装材料和废旧布袋委托危险固体废弃物严格危险废物转移处理审批手续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 （六）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以厂界为起算点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目前在该距离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 （七）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废水污染物（废水量、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总磷和氨氮）和废气污染物（颗粒物）排放总量均满足批复核定污染物年排放量控制要求。

###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吨农药制剂加工技术改造项目(第一阶段)》废水、废气和噪声环保设施验收合格，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后续要求

（一）加强废气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及时更换布袋、喷淋液等，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同时做好喷淋废液检测、分类储存和按比例投加回用于产品的工作，确保喷淋废液全部回用，不外排。

（二）严格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强化应急培训和演练，避免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

（三）加强危险废物全过程管理，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做好台账记录。

### 七、验收组人员信息

验收组名单见签到表。

苏州遍净植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29 日